新北市政府財政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3屆第4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年1月17日(星期一)下午2時

貳、 地點:本局 1502 會議室

參、 主席:郭召集人淑雯

肆、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 確認上次會議會議紀錄

決議:洽悉

陸、 報告事項

紀錄:葉書秀

第一案

案 由:本小組第3屆第3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說 明:本局業管「新北市公共建設用地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任一性 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原則之檢討說明案1個報告案及本局111 年性平亮點方案之規劃情形、性別預算表等2個討論案,其依 會議決議辦理或補充修正情形表如附件1(頁7至13)。

決 議:

- 一、有關111年性平亮點方案「本局主導之開發案分得之公有廳舍或公益設施空間納入性別友善公廁之設計規劃」規劃案,因公益設施涉及之性別友善設施,包含公廁及其他的硬體設備,請承辦單位參考委員建議修正或補充說明。
- 二、 其餘2案依管考建議辦理。

第二案

案 由:本局110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至12月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 明:

一、 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111年度會議行事曆辦理。

- 二、 有關110年度目標及受疫情影響無法依計畫執行部分,除「開發整合期間之未來整體規劃需求問卷導入性別友善使用調查」, 因需配合板橋區府中段都更案辦理進程,爰調整於111年第1 季完成鄰地整合及問卷調查作業,後續將儘速辦理統計分析訪查結果。另其餘工作項目皆已依預定期程辦理。
- 三、 本局 110 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 至 12 月辦理成果情形如附件 2(頁 15 至 53)。

決 議:

- 一、請承辦單位參考委員建議補充性別分析第1、2項(頁19)的統 計數據,及更換「網路禁止菸酒常識性平宣導工作計畫」宣導 成果與性平連結的照片。
- 二、業務單位未來設計性別平等宣導品時,可請性平委員參與審查或提本小組會議討論,做為規劃設計之參考,避免形成另類的性別刻板印象。

第三案

案 由:本局110年性平亮點方案「市有非公用建物友善性平牆2.0計畫」1至12月辦理情形,報請公鑒。(報告單位:非公用財產管理科)

說 明:

- 一、 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1 年度會議行事曆辦理。
- 二、 本局 110 年性平亮點方案執行過程業依委員建議,詳實紀錄修 繕過程及辦理情形如附件 3(頁 55 至 61)。

委員發言摘要:

建議本案未來可朝製作由性平牆到內部空間整修活化市有財產 處理過程的觀摩手冊,內容包含兩部分:一、從外牆彩繪至內

部空間修繕係如何發想、協作等過程;二、本案實務操作所遭 遇的困難與解決方式。

決 議: 洽悉。

柒、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為修正「新北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第2條、第3條,經 擬具「新北市政府法案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稅捐稽徵處)

說 明:

- 一、 依據新北市政府制定(修正、廢止)自治條例標準作業程序辦理。
- 二、 經分析目前本市非自住之其他供住家用房屋之所有權人性別分 布,於持有1戶或2戶的性別差異不大,而持有3戶以上女性 雖僅占38%,惟仍高於1/3單一性別比例原則,應無性別不平 等現象。
- 三、本自治條例修正草案之內容、執行方式及執行結果,不因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產生差別待遇,故無涉及性別議題。
- 四、檢附新北市政府法案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如附件4(頁63至71)。

決 議:

- 一、 照案通過。
- 二、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請參酌委員建議修正。
- 三、 另未來可持續觀察其趨勢,並做年齡的交叉分析、及持有多戶 (含4戶以上)屋主的性別比例統計與影響因素分析。

捌、 散會:下午3時35分